

轰动坊间之长篇揭黑小说



毒

赵大河◎著

 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
我们这个时代的恶之书



Huang Que

黄雀

赵大河◎著

 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黄雀 / 赵大河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2005.12

ISBN 7-5399-2323-7

I. 黄... II. 赵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59194 号

黄 雀

著 者: 赵大河

责任编辑: 于奎潮

文字编辑: 程军川

责任校对: 蓝 潮

责任监制: 胡小河 张莘莘

封面设计: 大象设计工作室

版式设计: 闫宏超

出版发行: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网址: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经 销: 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 河北省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: 170 千字

印 张: 14.5

印 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版, 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5399-2323-7/I · 2196

定 价: 20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写在前面的几句话

自序

1、书名来自一个众所周知的成语，无需解释。

2、“写下来的世界令我担忧……我忧虑地发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可能性，发现了一个魔鬼的世界……于是我胆战心惊地叙述了一些不可思议的残酷暴行，其程度之难以想像常使我想把稿子立即撕掉……其实这并不涉及想像力，因为我并没有发明这些暴行，我是在我的记忆里找到它们的，就像我在其中找到其他一切一样。”尽管这段话不是我说的，但放在这里非常合适，借用一下。

3、我正在写作此书时，有朋友问我在干吗，我说我在写一本“杀人如麻”的小说。这当然是戏言了，我并不是个嗜血成性的人，尽管我不回避生活的残酷。书写完后，又有朋友问我这本书写了些什么，我竟然无言以对。于是只能敷衍道：这是关于一个神秘女人的复杂命运的书，一本算计与被算计的书，一个恶的链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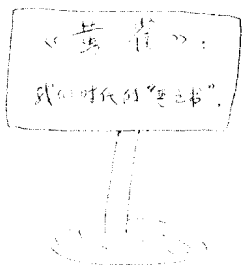
4、我诚实地写下了几个人物的命运，我对他们完整的人生不感兴趣，我感兴趣的只是他们人生中最关键的环节，在这个环节上，被金钱、权力、欲望这些恶魔攫住的人们，铤而走险，堕入了万劫不复之境地；受理想、正义和良心所驱使的人们，则像堂吉诃德大战风车一样，以卑微之躯自不量力地迎战强大的邪恶势力；无论哪一类人，我叙述的皆是其人生关键处，别的均予以删削。在这部小说中，所有

人的命运都被吸附在一个大的事件上，这个事件是一个旋涡，每个人都身不由己地在其中沉浮。

5、小说的结构可以用这样一个比喻来形容：一条蛇咬住另一条蛇的尾巴，另一条蛇再咬住另一条的尾巴……许多条蛇如此首尾衔接，组成一个旋转的圆环，圆环的核心则是一堆熊熊燃烧的邪恶火焰。

6、我要说这是一本引人入胜的书，尽管是我写的。此前我出版过三本书，只是在圈子内获得了一些喝彩。这本书将使更多的读者开始接触我的文字。即使没有任何宣传，这本书的销量也会超过前三本的总和，我坚信。

7、我想亲自动手制作1000个手写板，送给1000家书店老板，让他们放到显著的位置，以引起读者注意。手写板我是这样设计的：



你看，《黄雀》就是这样一本书，描写了这个时代的恶，描写了这个时代的毒素，描写了人性中的恶，也描写了人性中的毒素，简单、真实、直接，不虚夸，不误导，感兴趣者自会在此停留。

8、一本书的传播方式有许多种，评论家的叫好固然重要，媒体的吹捧也不容小觑，但我认为最有效的方式乃是读者的口口相传。读者，惟有读者才是决定一本书成败的最重要的因素。此前，几位编辑和他们的家人传阅了这部书稿，他们不加掩饰的兴奋让我倍感欣慰和振奋。有了“这碗酒”垫底，我可以大胆地把希望寄托于读者身上了。所有打开这本书的人，我都向你表示衷心的感谢，并奉上最美好的祝愿：“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，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，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……”

9、谢谢！

（本书章节标题均取自戈麦的诗，特以此纪念这位早逝的天才诗人）

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写在前面的几句话 | 1 |
| 楔子 | 1 |
| 第一章 没有记性的雾 | 17 |
| 第二章 你从地狱中上升 | 41 |
| 第三章 那么多凌厉的爪子 | 68 |
| 第四章 背叛算什么 | 95 |
| 第五章 雨幕后的声响 | 107 |
| 第六章 我的邪恶，我的苍白 | 121 |
| 第七章 一枝火焰，坚硬无比 | 134 |
| 第八章 如果种子不死 | 156 |
| 第九章 飘摇不定，沿着莫名的道路 | 168 |
| 第十章 横穿火焰的躯干 | 183 |
| 第十一章 黑暗的核心，血的深渊 | 189 |
| 第十二章 谨慎的人从来不去引诱命运 | 212 |
| 尾声 | 215 |



H
U
A
N
G
Q
U
E

这个3月的早晨，雾特别大，白乎乎湿漉漉的雾浓得化不开，将临江市紧紧地包裹着。城中能见度很低，人们连伸手可及的东西也看不清楚。汽车大灯小灯都开着，慢得像蜗牛，一辆接一辆，仿佛被竹签串在一起的冰糖葫芦。

其实，在城中开车还稍好一些，只要盯着前边汽车萤火虫般的尾灯慢慢开，不会有太大问题；城外就不同了，路上几乎没有车，眼前白茫茫的，什么也看不到，车灯射出去的强光被雾无声无息地吸收了，根本看不到路，车就好像钻进了云彩里。

一辆白色的丰田轿车是这样开出城的：司机和副驾驶座上的人都把车门打开，由副驾驶座上的人盯着马路牙子，在副驾驶座上的人找不到马路牙子时，司机就寻找马路中间的白线，以此来保证车

始终行驶在道路的右侧。

这辆车行驶到滨江大道中段时贴着马路牙子停了下来，前后的红灯不停地闪烁着。

车内共两个人，都坐在前排。开车的是一个三十五六岁的男人，长得很英俊，最惹人注目的是挺拔的鼻子和往外鼓的眼睛，鼻子使他显得英气勃勃，眼睛则给人以咄咄逼人之感；他的发型是流行的板寸，看上去精力充沛，永远有使不完的劲。他穿着一身名牌休闲服，一副春风得意的样子。这糟糕的天气一点也没影响他的情绪，他看上去精神饱满兴致很高。

坐在他旁边的是一个比他四五岁的女人，长得不算漂亮，但很有味道，她身上同时具有两种截然相反的东西：纯洁和放荡。别人知道她有多纯洁，他知道她有多放荡。大雾不但没破坏她的兴致，反而使她产生了隐秘的冲动。

雾让他们感到身在别处，在一个非现实的地方。右边他们看不到熟悉的临江，看到的只是雾；左边他们看不到近在咫尺的防波堤和堤上绿烟般的垂柳，看到的只是雾；前后他们看不到水泥路面，看到的同样只是雾。雾就是一切。

路上没有行人，也没有汽车，只有雾。

也没有声音，城市的声音被雾吸收了，传不到滨江大道。过分的静谧让人产生置身于广漠原野和史前世纪的错觉。

他们很喜欢这种错觉。这种错觉让他们感到自由、安全和浪漫。车一停下来，他们就吻到了一起……

身体燃烧起来，他们从前排转到后排，很快就做起那种事来。他们各自施展着手段，在狭小的地方将那事做得登峰造极。女人说让我就这样死去吧，男人说我陪你。女人五官扭曲，变得越来越丑，也越来越痛苦；性爱中的丑让人心动让人爱怜让人迷狂，性爱中的痛苦则让人兴奋让人释放让人回归，在此，丑与痛苦都具有了与字面意思完全相反的含义。男人忽然感到一丝不安，这是人在欢乐的极

致时必然会产生的一种感觉，因为谁都知道极致的欢乐总是稍纵即逝的，但男人不会让这一丝不安影响他的情绪，他要摆脱它，于是他更紧地抱住女人。

快感让他们的肉体像气球一样上升、上升、上升，一直到进入天堂。甚至白色的丰田车也在大雾中漂浮起来，被雾托举着，轻盈地上升，并在上升的过程中生出一对洁白的翅膀，动作优雅地拍打着一团团白雾，朝天堂飞去。

突然，他们跌落到了现实中。他们停下来，像被施了定身术一般一动不动。他们竖起耳朵谛听着，刚才他们听到一种声音，好像有人在敲车窗，他们要确定那是不是幻觉。

窗外的雾好像更浓重了，隔着车窗玻璃他们什么也看不到，看到的只是半透明的白色，抑或灰白色。

没错，是有人在敲车窗，而且又敲了一次。

男人和女人都没表现出丝毫的惊慌失措，他们只是有些被打扰的懊恼。他们一点也不想中断他们正在做的事。他们僵硬地等着，等着那个不识相的家伙无趣地走掉。他们没有回应敲窗声。玻璃上贴有太阳膜，外边的人看不到里边的情形。

他们交换一下眼色，意思是刚才的喊叫不知外边的人听见了没有？尽管车密封得很好，但也难说，毕竟她喊得太放肆了。

又响起了敲窗声，而且越来越刺耳，如果不是玻璃结实说不定车窗已被敲破了，可以感到外边的人正在失去耐心或者说正在变得愤怒。男人非常恼火地想，这家伙到底要干什么？

男人和女人敛声屏气，身体僵硬得像木雕泥塑。他紧紧抱住女人，把脸埋进她衣服里。他有些沮丧，这沮丧让他更为恼火。他的好兴致全被破坏了。女人的好兴致也全被破坏了。他们的身体让他们感到不自然。

已经没必要继续用沉默来与外边的人对峙了，男人想打开车门收拾敲窗者。敲窗人竟然把脸贴到车前挡风玻璃上往里看，他可能

什么也看不到，为了看见里边，他用手擦了擦玻璃上的水雾，脸又贴了上去。脸被挤压得变形了，看上去不像是一张脸，倒像是一个小小的没表情的屁股。男人注意到这个人戴着帽子，好像还不是一般的帽子，而是警帽。他凛然一惊，感到脊椎都是凉的。

他与女人交换一下眼色，女人显然也看到了隐隐约约的警帽，她的惊吓并不亚于他。女人的手紧紧捏着他的大腿，如果是平时他早就疼得叫起来了，可此时他似乎毫无知觉。男人考虑着爬到前排驾车逃走的可能性以及后果，一时间犹豫不决。再一想，他们并没看清警察的面孔，不要说隔着车玻璃，就是不隔玻璃，这么大的雾他们也不可能看清对方的面孔。反过来想一想，警察也不可能看清他们，说不定警察看到的只是一团昏暗而已。再说，女人的丈夫在北区当警察，他怎么会到这儿来呢。想到此，他们惊魂稍定，提起的心又回到了胸腔里，继续在那儿怦怦跳动。

镇定，男人告诫自己，千万别失去风度。他为刚才的慌乱感到一丝羞愧。他拍拍女人捏着他腿的手，对女人摇摇头，意思是：别怕，不会是你丈夫。女人可能也想到了这一层，给他一个眼色，意思是：但愿如此！

女人的手松开了。她为自己刚才的紧张感到一丝羞愧。女人其实并不害怕她丈夫，她很爱她丈夫，她丈夫也很爱她。她告诉过丈夫她以前的性行为，她并不认为性是一种堕落，也不认为性与道德有什么必然的联系。她丈夫曾经很痛苦，但最终还是理解了；她丈夫说她具有双重人格，她自己则从未往这方面想过。她清楚丈夫是个正人君子，不会干出敲车窗这种下三滥的事。

男人放开女人，整理一下自己的衣服；不管是不是女人的丈夫，他可不愿让这个家伙看到他的狼狈样。女人也很快整理好了衣服。

女人掀动按钮，放下自动玻璃。此时，即使外边的人是她丈夫，她也能坦然面对。

男人想阻止女人已经来不及了，他是想再谨慎一点的，万一是

女人的丈夫怎么办？

车窗已经落下，一颗小脑袋出现在车窗外，在向里边张望。尽管雾很大，毕竟近在咫尺，他们看清了这个人并非女人的丈夫。女人的丈夫比这个人要高大魁梧，也比这个人有气质得多。

两人都松了一口气。

湿漉漉的雾运动着，有的上升，有的下降，有的左移，有的右飘，重重叠叠，扑朔迷离。在男人和女人眼中，这雾仿佛被他们的情欲所感染，扭动着，挣扎着，撕扯着，融化着。

他们由衷地喜欢这浓重的雾，喜欢在雾中的感觉。雾是诗意的，是梦幻的，是忘忧的，是欢乐的，是可以用来享受的。可是，现在他们不得不先打发这个可恶的警察。

警察看着他们，脸上挂着嘲讽的笑容。警察大概没想到他们会这么镇定，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。或者是他觉得对峙很有意思吧，目光与日光无声地较量着。

看来警察不认识车中的男人，男人更不认识这个警察了，全市那么多警察他哪能都认识。这样很好，男人想，不知这个警察得知他身份会是个什么反应呢？

“你们在干什么？”警察问道。

“不干什么。”男人没好气地说。

不要说他们做的事是不便于说的，即使便于说，他也仍然会这样回答他。

“看雾？”警察调侃道。

“也许吧。”男人瞪警察一眼，他感觉自己的目光像刀子一样，他说，“你不觉得这雾很美吗？”

“是很美，要不我就不出来了。”

“你的工作还和天气有关？”

“不，是和兴致有关。”

男人感到心头之火一蹿一蹿的，一个小小的警察竟然在他面前

谈兴致，而他的兴致正是被这个家伙破坏掉的，能不让他恼火吗？

“你是哪个派出所的？”男人严肃地问道。

“少管！”警察针锋相对，也忽然变得严肃起来，“证件——”

男人觉得有必要亮出他的身份了，可是他并没带证件。他心中嘀咕：在临江市我还需要带证件，真是笑话！无论到哪里，他只要报出自己的名字就行，甚至连名片都不需要。

他矜持地说：“我叫骆远征。”

警察对这个名字没什么反应，坚持要证件。他说：“少废话，证件！”

见鬼，遇到新警察了！骆远征想，他竟然不知道这个名字意味着什么。再一想，也难怪，平时很少有人直呼他的名字，大家都叫他骆局长，尽管他实际上只是副局长。于是他说：“你知道市公安局有个骆局长吗？那就是我。”

“少废话，证件！”

女人一直不动声色，她像旁观者一样看着骆远征与这个警察口头上较量。她一边觉得这个警察简直是个木头，一边早就想调侃骆远征了：看看，还局长呢，别以为自己已经大名鼎鼎了，连手下的警察都不知道你，还管你要证件呢？她越想越觉得这事好玩，头脑中突然蹦出一个俗语“大水冲了龙王庙”，用这儿真是太恰当了。刚才被打扰的不快已经烟消云散了。

顺便交代一下，女人也是市局的，户籍科副科长，名叫林岚。她看骆远征气得脸色发青，就对那警察说：“你是南湾派出所的吧，怎么连市局的骆局长也不认识了？”

“你，证件！”

“你们所长是冯贵，副所长是钱程，没说错吧？”林岚也有些生气了，这个人竟然也问她要起了证件。

“少废话，证件！”

看来这个家伙只会说这几个字，而且还这么粗鲁。林岚不说话

了，她看一眼骆远征，意思是：你收拾他吧！

这个警察竟敢喝斥他身边的女人！骆远征快气疯了，恨不得马上把这个家伙处理了。

是啊，一个堂堂市局的副局长，哪受得了这个！

“你是南湾派出所的吗？把你们所长叫来！让他来问我要证件！”骆远征都气得快要骂人了。

“少废话，证件！”

“证件，证件，我从不带证件！”若是平时他早就给派出所的冯所长打电话了，今天，他不想张扬，传得沸沸扬扬对他没什么好处，再说，这件事说出去也没面子，人们该说他一个堂堂的市局副局长竟连一个小小的警察都摆不平，那多窝囊！他像一个炸药包，被点了火：这个白痴，怎么这么不识相！

“这个行吗？”他刷地把手枪掏了出来。

他想，手枪就是证件，在中国除了军人只有警察可以带枪，难道手枪还说明不了身份吗？

他掏出枪只是想说明身份，仅此而已。

他不知道枪怎么一下子就到了那警察手里，一是他没防备，二是警察出手之快简直是迅雷不及掩耳。

作为一个在公安上干了多年的人，枪被下了是一种耻辱。他开始是愕然，旋即，本能地感到了恐惧，因为警察把枪口对着他，甚至抵住了他的鼻子。

“枪里有子弹！”他提醒警察。

“是吗？”

警察打开保险，扣动扳机，他可能认为这是验证枪里是否有子弹的最好办法。

事情发生得如此突然，骆远征惊呆了，因恐惧而膨胀的眼球快要蹦出眼眶，嘴巴大张着却发不出任何声音。他听到了撞针击发子弹的金属碰撞声，听到了弹壳中火药的爆炸声，听到了子弹的出膛

声，随之，他感受到了巨大的撞击，仿佛有一根棍子硬生生地塞进了他脑袋里。“不！”他大叫道，但是声音没发出来。

完了，一切都完了！他的意识正在分崩，如同炸弹爆炸时那些飞翔着的啾啾叫着的灼热弹片。许多东西在他头脑中一闪而过，就好像有人将一卷底片在他眼前刷地拉过去，他知道那是他生命的瞬间映像，但他已经捕捉不到了。但是在头脑的另一个区域，死亡如同一道闪电，刹那间照亮了他贮藏记忆的黑屋子，一切都清晰可见，他在时光中逆向旅行，回到过去……刚提升时他在镜子中看到的那种踌躇满志的眼神……第一次失恋时在桥头徘徊的身影……一片开满鲜花的原野……童年的一缕金色阳光……一个关于死亡的梦……妈妈……黑暗……他又回到了母亲的子宫，回到了“无”。在头脑的第3个区域，他对现实有着清醒的认识，生命结束得太匆忙了，他甚至来不及留下遗言，那么他想留下什么样的遗言呢？来不及想了，但有一点意思他是一定不会遗漏的，那就是：原谅我！再就是……他听到了一声尖叫……

子弹从骆远征的人中射进去，从后脑勺出来，一股血喷射到座位后边放东西的平台上和车后边的玻璃上。林岚发出一声尖叫。她的嘴还没合拢，一粒子弹已射入她嘴中，也是从后脑勺穿出来。

林岚头脑中的残存意识不比骆远征弱。她比骆远征晚死了十分之一秒，这十分之一秒她头脑中塞满了恐惧，仿佛一群猛兽闯入了她头脑；她看到自己的灵魂逃离躯体，从窗口飞出去，在空中痛苦地扭动，如同被割断喉管的小鸡在作垂死挣扎。灵魂是灰白色的，和雾相似，又略有不同，总之，起初能分辨哪是雾哪是灵魂，但一秒钟之后就分辨不出来了，灵魂融入了雾中……雾可真大啊，丈夫出现在雾中，她对丈夫说我爱你……惩罚，多么可怕的惩罚……城市消失了……我在哪里……青青……尖叫声在空中回荡……

那警察嘍起嘴唇吹一下枪口，吹去残留的火药味，关上保险，把枪塞入裤子口袋中，四下看看，周围除了雾还是雾，什么也看不到，

此处仿佛是一个孤岛。他正了正帽子，从容朝西走去，好像是一个悠闲的散步者，而不是一个刚杀过人的凶手。几秒钟的工夫，他的渐渐模糊的身影就完全消失在雾中了。

雾还是那么大，好像要故意遮掩什么似的，久久不散。

骆远征和林岚的尸体将近中午时才被人发现，报案的是一个女清洁工。这名清洁工开始扫这条路时就看到路边停着一辆白色丰田车，扫完马路时这辆车还在那儿停着，她觉得有些奇怪，但也没多想，只是往回走时故意绕到车边往里瞥一眼。这时雾小了一些，但能见度仍然很低，城市也仅仅是呈现出模糊的轮廓而已。她并没期望能看到什么，只要车窗关着，她原本是什么也看不到的，她当然不会把脸贴到车窗上往里看。但车窗偏偏是打开的，那一瞥吓得她魂飞魄散，她丢了扫帚就跌跌撞撞往家跑，事后看到她的人都说她像个疯子。她跑回家关上门才感到魂魄又回到了躯壳中，10分钟后她才镇定下来，要丈夫陪着她到街上打电话报案。

马启明是在中午得到妻子被杀的消息的。

中午回到家，他觉得妻子应该在家的，可是妻子不在；他问正在看电视的女儿青青，青青说她很早就出去了。

他打妻子的手机，手机响了4声才有人接，接听的不是妻子，而是一个声音很陌生的男人。他说让林岚接电话。对方问他是谁。他说：“我是她丈夫！”手机里没声音了，但并没挂断，他就耐心地等着。这段时间很漫长。女儿将电视的声音调得很小，过来看着他，可能觉得他拿着话筒却不说话的样子有些奇怪。

手机里终于又传来了声音，是另一个男人，声音特别低沉，说：“你妻子被人杀了，在滨江大道。”

他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本能地问道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对方又重复了一遍。

他感到天都塌了，腿有些发抖，接下来他不知道自己又问了些什么，放下电话后，他呆呆地站了一会儿，才清醒过来。

女儿神情严肃地看着他。电视的声音虽然很小，但能听出正在播报午间新闻。

“你在家待着，爸爸出去一下。”他的声音变得连自己也感到陌生，仿佛说话的不是他而是另一个人。

女儿看着他，眼神既天真又茫然。

出门前他为女儿泡了一袋方便面，女儿始终站在那儿看着他做这做那，眼神一成不变，仿佛她知道发生了什么。他没理会女儿。

马启明骑着摩托车来到滨江大道。

江边的雾比市内稍大些，到了近处，人们还都像是影子。现场已被封锁，他硬闯进去，没人拦得住。

有人在照相。

有人在做记录。

他先看到骆远征，后看到妻子。骆远征的头歪在妻子肩上，眼睛瞪得很大，上嘴唇豁开，成为一个黑洞。妻子嘴张着，仿佛在呼喊，从嘴里流出来的血已凝固了，变成了赭色。有人认出他是林岚的丈夫，表示不幸的同时，很客气地请他离开现场。

他从里边出来，横过马路，翻过防波堤，来到江边。雾中的汉江茫茫苍苍，东流的江水很平静，像一条灰色的道路。不远处有一老人在垂钓，钓竿伸进了雾中。

他坐在岸边点了一支烟。一支烟抽完，他将烟头扔入江中，站起来，翻过防波堤，回到路上。公安人员仍在勘察现场。他没再进去，只是又看了一眼那辆白色的丰田车。他骑上摩托车，一踩油门，钻进了雾里。

他没回家，而是来到了父母家。父母看他脸色不好，问他怎么啦。他说没什么，然后就抽烟。抽完一支烟，他从父母家出来，骑上摩托去岳父岳母家，岳父岳母看到他一个人来，还以为是一口子吵架了呢；问他，他说没有。又问林岚和孩子呢，他不回答，只是闷着头抽烟。抽完一支烟，他打声招呼，骑上摩托车回家。

到家后，看到他临出门时泡的那包方便面还在桌子上，女儿动都没动，他也没说什么。他钻进卧室，坐到床上，又点燃一支烟。

女儿站在门口说：“刚才婆婆打来电话，问妈妈到哪儿去了，我说不知道。问你们是不是吵架了，我说没有。再早，奶奶打来电话，问你们是不是生气了，我说没有。她又问妈妈在不在家，我说不在。”

他没说话。

“爸——”

他抬起头，看着女儿。

“爸——”

女儿走到他身边，他把女儿搂进怀里，紧紧地搂着。他的身体在抖动，烟从他手里掉下来，掉在地板上，他用脚把烟踩灭。

女儿只有6岁，却再也见不到她妈妈了。

他把女儿搂得过紧，女儿让他松开手。

他把女儿放开，女儿说：“爸，你哭了。”

他摇摇头，咬紧牙关忍住不哭。

他背着女儿擦一把眼泪，起身到卫生间去洗脸。他打开水龙头，水哗哗地流着，他撩水冲刷眼泪，却怎么也冲不完。他把水龙头开大，索性让眼泪和自来水一起都泄入脸盆中。他知道女儿在看着他，可他不愿让女儿看到他流泪。女儿还太小。

他流了一会儿眼泪，感觉眼睛舒服多了，他洗了洗脸，用毛巾擦干。他回到卧室，脱掉制服，先给派出所的张副所长打了一个电话，说他下午不去所里了，然后到厨房去做饭。从时间上看，这应该算是晚饭了。女儿跟在他后边，看他做饭。

他问女儿今天都干什么了，女儿说画画。他让女儿去把她画的画拿来给他看。

女儿去拿来两张纸，举起来给他看。

一张画的是一个穿风衣的女人，一张画的是一个穿警察制服的男人，不用猜就知道她画的是谁。